

温州市商务局

温州市商务局 关于印发《温州市商务局 2022 年重大 行政决策目录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处室：

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更好地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促进依法、科学、民主决策，根据《温州市商务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，经征询各相关处室意见，报经局领导同意，明确 2022 年度温州市商务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。现将《温州市商务局 2022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》予以印发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列入目录并公开后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必须严格落实公众参与、合法性审核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，确保程序正当、过程公开、责任明确。

二、对决策目录施行动态管理，根据 2022 年度工作任务增加变更等调整情况，及时新增或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。

三、承办处室要重视重大行政决策的档案管理，对决策立项和决策过程中形成的程序证明材料及时整理归档，实现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。

四、决策实施后，承办处室应当及时对决策执行情况进行评

估。

附件：温州市商务局 2022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

温州市商务局
2022 年 3 月 22 日

附件

温州市商务局 2022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

序号	决策名称	责任处室	完成时限	法律政策依据	备注
1	温州市城市商业网点规划（2021年-2035年）	流通发展处	年底前	浙江省商务厅等 13 部门关于完善商业网点规划管理的指导意见（浙商务联发〔2019〕114号）	根据市政府对我局年度工作任务要求